

# 澠池县财政局文件

澠财预〔2026〕99号



##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预算的通知

各相关乡(镇):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、河南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预算的通知》(豫财农综〔2025〕20号)文件精神,结合中共澠池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《关于澠池县 2026 年第一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的批复》(澠农领〔2026〕1号)文件以及项目乡(镇)的实际需求,现将 2026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

金 3624.95 万元，(分级、分类、分项目数额详见附表 1、2) 下达给你们，项目绩效目标随文件一并批复下达，此项资金列入 2026 年政府收支分类“21305”所属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用向。本次下达资金用于各相关乡（镇）所需实施财政衔接资金项目。各相关乡（镇）要严格按照中共澧池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澧池县 2026 年第一批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的批复》（澧农领〔2026〕1 号）文件中的建设任务组织实施，不得随意变更和调整。

二、规范项目实施。要严格按照《澧池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澧财字〔2021〕44 号）及省市有关文件实施和管理。各相关乡（镇）要明确每个项目的具体负责人，规范合同管理、项目监理、公示公告、检查验收和绩效评估等工作。凡纳入招投标、政府采购和财政投资评审范围的，应按照招投标法、政府采购法、财政投资评审有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严格资金拨付。资金要实行专账专人管理，资金支付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执行。各乡（镇）财政所要按项目建设进度核拨资金，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，严禁任何部门、个人挤占、挪用和截留资金。

四、加强项目绩效管理。相关乡（镇）人民政府要认真履行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工作，严格按照文件批复的绩效目标实施项目，同时强化绩效运行监

控和评价工作，并对各级运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整改，全面提升资金使用绩效。

附件：

- 1、澧池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- 2、澧池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
- 3、澧池县 2026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

附件1

## 澠池县2026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乡镇/部门	财政资金	备注
	3624.95	
仰韶镇	796	
天池镇	1101	
洪阳镇	747.95	
陈村乡	980	

澠池县2026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统计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实施地点	责任单位	建设任务	资金规模	本次下达	资金性质	受益对象	预期绩效目标	利益联结机制	备注
							3624.95	3624.95					
1	天池镇	天池镇南昌村粮仓项目	产业发展	天池镇南昌村	天池镇人民政府	粮食加工车间1452平方米、粮食暂存库7500平方米、粮食初筛输送系统、粮食烘干系统、3000吨粮食储存系统、粮食色(光)选系统、品控质检系统、转运输送系统。	601.00	601.00	中央资金	1200户2500人	项目建成后,可以将天池镇及周边粮食集中收购,每年可增加集体收入24.04万元,增加群众种粮的积极性。	项目建成投产后,项目建设可直接安排农村剩余劳动力10人以上就地打工,增加家庭收入,项目年可收储周边农户大量的玉米、小麦等粮食10万余吨,实现农户就地销售,降低损耗、霉变等损失,增加农户收入,提升种植效益,实现项目与周边农户的共赢。	项目总投资2001万元,申请常态化帮扶资金601万元,自筹资金1400万元。
2	天池镇	天池镇畜禽养殖项目	产业发展	天池镇杜村沟村	天池镇人民政府	新建猪舍3栋2160平方米(含土方基建);饲料仓库1个100平米;粪污处理设施一套(含污粪池7000立方米,粪污处理设备及设施);生产必须设备(自动喂料系统、自动饮水系统、自动照明系统(猪舍内)、自动环控系统(风机)、清粪系统、自动供水系统、主料线储存输送系统、等各3套);防疫消毒设施设备。	500.00	500.00	中央资金	500户1300人	项目建成后,每年向村集体经济带来不低于20万元收入。带动周边就业人员年收入不低于21.6万元。	自动化猪场项目建成后,年产值600万元,直接带动就业3-5人,间接带动就业(运输、装卸、贸易、种植)10余人。可保障每可带动周边就业人员年收入不低于21.6万元。	项目总投资:1205万元。其中申请常态化帮扶资金500万元,企业自筹资金705万元。
3	陈村乡	陈村乡秸秆综合利用配套项目	产业发展	陈村乡池底村	陈村乡人民政府	秸秆收集捡拾设备,三轮铡草车6台;秸秆干储饲草生产线一条;秸秆青储(黄储)饲草生产线一条;秸秆生物质燃料生产线一条;生产车间两栋(4000平方米);80吨地磅1台;玉米双收机2台;移动捡拾铡草车2台;抓草机3台;轮式液压旋耕机1台。	980.00	980.00	中央资金	1337户4491人	项目建成后,由澠池县宏远养殖家庭农场负责运营,每年向陈村乡人民政府上交39.2万元收益,并且能够促进周边仰韶镇、张村镇、坡头乡三个镇的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发展。	通过项目实施,能够带动附近群众实现就近务工,固定务工人员8人,每月增加2500元收入,其他临时用工40余人,每人每天80元收入,增加群众年收入。	本项目总投资为1200.8万元,其中申请常态化帮扶资金980万元,企业自筹220.8万元。
4	洪阳镇	洪阳镇秸秆综合利用项目	产业项目	洪阳镇文昌村	洪阳镇人民政府	采购金属输送机、破粉一体机、除尘系统、大型液压仓、制粒机、震动筛选冷却机、电控系统(室内)、压块主机、木片机、粉饼拖拉机机械等设备,设备采购后安装调试为秸秆收集、粉碎、烘干、生产线一条、生物质颗粒、粉碎、仓储、烘干、挤压生产线一条。	747.95	747.95	中央494万元、省级253.95万元	7599户22327人	该项目采用“政府+企业”合作经营模式,企业提供土地、5000平方厂房、环评、电力等基础设施、政府采购机械设备,项目运营后政府投资设备由企业租赁经营,年租金收益不低于30万元,项目实施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,提供就业岗位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。	通过项目实施,预计将增加集体收入30万元,并提供50余个的就业岗位,涉及秸秆的收集、运输、加工、销售等环节,带动村内村民就业,就业村民人均收入可增加3000元。	
5	仰韶镇	仰韶镇仰韶农文旅融合示范项目	产业发展	仰韶镇仰韶村	仰韶镇人民政府	对13套闲置农房进行墙体、屋顶、地基的结构加固和抗震改造,更换破损的梁柱、门窗,改造面积3100m²。保留农房原有青砖、灰瓦、土坯墙等传统建筑元素。	398.00	398.00	中央资金	361户1181人	增加镇政府收入16万元,新增就业岗位10个,带动农民增收和农产品销售收入,仰韶村知晓度显著提升,村民满意度与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形成文化传承、生态保护与乡村发展长效共赢格局。	建立“资产入股+就业优先+创业扶持”的联农带农模式,鼓励村民以土地经营权、闲置房屋等入股项目并参与分红;项目建设和运营阶段优先聘用本村村民;针对性开展民宿运营、导游讲解、直播带货等技能培训,扶持村民开办农家乐、文创小店;通过村集体经济组织与项目运营方联合成立协调小组,签订利益联结协议,明确收益分配比例,保障村民稳定获得收入。	
6	仰韶镇	仰韶镇农产品初加工项目	产业发展	仰韶镇礼庄寨村	仰韶镇人民政府	1、新建农产品初加工车间600平方米,沉降室80平方米,燃气锅炉用房120平方米。 2、场地硬化4000平方米。 3、300吨/天粮食烘干设备1套、粮食检验化验设备一套。	398.00	398.00	中央资金	398户1680人	通过实施该项目,可带动礼庄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收入16万元以上。	该项目建设运营后,可直接安排本村村民就近就业,增加群众收入,同时收购礼庄寨及周边群众粮食5万斤,提高群众种粮的积极性。	项目总投资477.59万元,申请常态化帮扶资金398.00万元,企业自筹79.59万元。